

輔仁大學圖書館進館須知

95年6月14日 94學年度第4次館務會議修正通過
98年10月26日 98學年度第3次館務會議修正通過
113年1月18日 112學年度第2次館務會議修正通過
114年6月26日 113學年度第2次館務會議修正通過
115年8月31日 115學年度第1次館務會議修正通過

1. 天主教輔仁大學圖書館為服務來館讀者，維持圖書館研究環境，特訂定本須知。
2. 凡本校教職員工生及校外人士均得依據本須知進館閱覽本館館藏資料。讀者進入本館應出示閱覽證，或其他有效之身份證件。
3. 校外人士須憑國民身分證、健保卡、駕照等具照片之有效身分證件，於本館公告之換證服務時間內，至圖書館流通櫃檯辦理入館申請，換取臨時閱覽證後始得入館，離館時換回原證件。未攜帶有效身分證件者，本館得拒絕其入館。若遺失臨時閱覽證，須繳交工本費新臺幣貳佰元。
為確認入館者身分、維護館舍安全及辦理相關館務作業，本館須蒐集、處理及利用入館申請人之個人資料。申請人辦理換證入館時，應詳閱並簽署「輔仁大學圖書館校外人士個人資料蒐集告知暨同意書」；未同意提供相關資料或拒絕配合身分查驗者，本館得拒絕其換證入館。
校外人士應於閉館前一小時換證離館。
本館館藏資料歡迎校外人士閱覽使用，惟不得外借。
4. 未滿十二歲之兒童入館，須由成人陪同。
5. 本館各項資源設備以本校師生優先使用。
6. 本館所藏之普通書籍採開架式閱覽，讀者應自行選閱，閱畢應置於規定地點。
7. 本館所藏參考書、期刊、報紙及其他特殊圖書資料限館內參閱，不得攜出館外，如需複印，應遵守著作權法之有關規定，若有違法情事應自行負責。
8. 讀者應妥為愛護本館圖書資料及各項器材設備，不得污損、破壞、及擅自攜出等情事，如有上述情形，一經本館發現，視情節輕重，依相關規定處理。
9. 讀者進入本館應注意衣履整齊與儀態舉止，保持肅靜，維護環境清潔及嚴禁飲食吸煙。接收行動電話，請採震動式或留言方式。
10. 遇停電等緊急情況，離館時請主動出示攜帶物品。
11. 讀者不得攜帶違禁品或食物、飲料進入圖書館，必要時本館有權要求讀者接受檢查。離席個人物品及書籍應自行保管，不得預佔閱覽席位。
12. 入館應遵守各項規定，如有違反者，本館將請其離館，或報請相關單位處理。
校外人士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終身不得入館：
(1)違反第三點第三項規定達二次。
(2)有危害館舍安全、校園安全或其他重大違規行為。
13. 本須知經館務會議討論通過後公布施行，修正時亦同。